



【人生随想】

□崔秋立

## 青春啊青春

1979年暑假，我骑着一辆破旧的自行车在北京街头游荡。在景山公园的红墙外，看见一个摄制组在拍戏。洒水车向空中喷水，一个穿白衬衫的帅气的小伙子在水中奔走。几个月之后，在根据张洁小说改编的电视剧《有一个青年》中看到这个镜头。被水浇透的青年，正是后来与还珠格格逗乐戏耍的“皇阿玛”张铁林。此时他扮演的是一个青工，名叫顾明华。在女大学生徐薇“一双沉静而温柔的眼睛”的感召下，刻苦学习，追求上进。徐薇是由当年的“小萝卜头”方舒扮演——偶像级的人物。普通焊工顾明华在图书馆孜孜不倦地学习精神最终感动了大学生徐薇。他们终于走上了爱情的彩虹桥，俩人兴奋地拉着手，在一栋宿舍楼的狭小客厅里打着转儿，这是继电影《甜蜜的事业》“女跑男追”之后又一种表现热恋的方式。

此时，关贵敏和殷秀梅演唱的插曲“青春啊青春”响起：“青春啊青春，美丽的时光，比那彩霞还要鲜艳，比那玫瑰更加芬芳……”剧情由此达到高潮。这首插曲也在1980年代初和《祝酒歌》《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泉水叮咚响》等一起，被评为听众喜爱的十五首革命歌曲之一。可别小看这十五首歌曲，完全称得上家喻户晓，流行之广泛，远高于现在的任何歌曲排行榜。这些歌曲，欢快健康，体现着时代更替、蓬勃向上的情绪，共同构成当时的主旋律。而这种主旋律，不是官方的营造，也不是人为烘托出来的，完全是社会激情的自发荡漾。

在我所经历的时代中，1980年前后，是老百姓心气儿最高的一个时期。百废待兴，

人们关注的是这个“兴”而不是“废”。那时比现在要贫穷落后得多，农民吃不饱，工人一个月三十多块钱，几代人挤在低矮阴暗的平房里，也少有电视机和冰箱。但那时，人们却都可以忽略这一切。受够了政治教条的折磨和政治运动的蹂躏，人们就像从闷罐中出来，阳光灿烂，空气清新。生活虽然困难，却没有牢骚没有埋怨。国门敞开了，外界的繁华尽显，人们向往但是并不沮丧。不管是幸运的大学生、普通青工，还是村里的年轻人，都沉浸在一种高亢的兴奋的情绪中。一大批电影戏曲相声重见天日，一批反思“文革”的文学作品呈现，《追捕》《望乡》以及《叶塞尼亚》等进口影片应接不

暇。一切都来得太多太猛烈，冲击着人们的视觉，以至于无暇去关注那些不愉快的事情。虽然，也开始有些令人伤感的色彩，如伤痕文学、关于港台歌曲以及《乡恋》的争论，《中国青年》杂志“潘晓”的迷茫等等，但这些灰色还未成雾霾，还未形成心理阴影。人们沐浴在灿烂的阳光下，充满对未来美好前景的憧憬。

顾明华这种通过泡图书馆而得来的爱情，是那个时期青春的主旋律。在当时还可找出几个典型的镜头，比如在公园联椅上阅读，在公交车上背英文单词，在单位加班搞革新等等。我周末从山大坐公交车回家，就经常拿本英语书背单词。车上很多青年人都这样，就如同现在青年人在玩微信一样。绝不是装模作样，也不是为了求偶，的确是想争分夺秒，把“四人帮耽误的时间补回来”。那时我周末回家都要制定学习读书计划，但经常因为家里的杂事或者没有抵住休闲娱乐的诱惑，使计划泡了汤而心烦气躁。有的同学家虽也在济南，但为避免被干扰，干脆就不回家，即使假期，也经常泡在学校。因此，回家途中，公交车上一小时很珍贵，是绝不肯挥霍的，哪

怕背三五个单词，都觉得赚足了时间和生命。读书学习的氛围，弥漫在大街小巷的空气中。捧着一本书，貌似深沉，念念有词，是那个时代最时髦的举止，也是最为动人的意象。但凡有点基础，能赶上一步的，都拿起了书本，考不上大学考中专、技校，或是电大。实在赶不上的，也用羡慕的目光看着那些读书的人。不管是文盲还是流浪汉，只要拿起书本，顿时就高尚起来。

在婚姻和爱情上，这也许也是唯一忽略物质追求的年代。“文革”时期那么贫穷和革命，也需要三大件，自行车、手表、缝纫机，需要走后门买木料，自己动手或请木匠做三开门大立柜。现在则更不必说，房子车子都得备齐。而那时候，只需背着书包上图书馆，或者拿本书在公交车上煞有介事地翻一翻，就极有可能像顾明华，还有后来的电影《逆光》中的廖星明那样，遇到一个天仙般的美人，成就传奇般的姻缘。虽然，十几年后他们可能还要下岗再就业。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青春，而我感觉，我们上世纪五十年代出生的这些人虽然吃尽了苦头：大跃进、三年困难时期、“文革”十年、计划生育，包括后来的失业下岗等等，很多人都认为倒霉透顶。但是有一点都赞成，我们所经历的青春是最美好的时光，谁回忆起来都会无比兴奋。青春本来就是一个最美好的年龄段，正赶上一个国家民族昂扬向上的青春期。个人和时代的美好交汇在一起，尤为难得。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这代人算是幸运的，比任何时代的年轻人都幸运。

□潘洪鲁

陈，百感交集。不是在意那零点油茶，而是感叹那时生活的艰辛与不易。

其实和街上的早餐比起来，我最钟爱母亲做的炸丸子。母亲炸的丸子色泽金黄，口感酥焦。小时候，日子拮据，吃剩的馒头块也不舍得丢掉。为给我们兄弟改善伙食，母亲过段时间就会把这些馒头块搓成屑，掺杂粉条和少量米饭粒，入油炸成丸子。

我钟爱它，不仅因为绝美的味道，更因为它承载着母亲对生活的希冀与企盼，同时也包含着对儿女的疼

□王兆宇

备和忙碌的工人离开后，小巷变样了。坑坑洼洼的路面变得平整通畅，四通八达；以前龇牙咧嘴的马路牙子不见了，人行道变得板板正正，横平竖直；以前一到晚上乌漆麻黑的黑胡同不见了，夜晚的小巷变得安详宁静，清静无华；小巷像洗了个澡，换了件新衣裳，变得干净利落，清爽而有活力。

其实以前，大路和小巷的待遇是不同的，大路关乎官员的面子，小巷关乎群众的生活。大路修得越来越宽，越来越有档次，越来越

漂亮。不过，无论在大路上走多久，终究你还是要回到小巷中去的。小巷虽小，可它连接的却是千家万户。经常给人们生活“添堵”的小巷被治理得干干净净，就像是一个胸中烦闷的人被理顺了气，立刻变得神清气爽，血脉通达，的确确实是给群众带来了身边的实惠。

世上的路有千条万条，大路有前路的风光，小巷有小巷的别致，巷子虽小，却是回家的路。其实，身后的路终究是过客，家外的小巷才是归途。

爱和关心。现在想来，母亲是用极简的食材糅合人生百味做出美味珍馐，于艰难生活中用细腻的爱为我们捕捉幸福。

岁月蹉跎，母亲今年已经67岁，早已过了花甲之年。现在母亲含饴弄孙，日子平静无忧，每天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给我们准备早晚饭。当然，每过一段时间我都会求母亲做一顿炸丸子。我想我无疑是幸福的，更幸运的，因为我能每天吃到母亲做的饭菜。味至浓时即家乡，母亲安在便是福。

扫描二维码，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青未了文学“壹点号”的投稿方式，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

## 扫描二维码 关注壹点文学

她像一棵树，守卫着文学净土；她像一片湖，培植着草根的梦想——齐鲁晚报青未了文学网，齐鲁大地普通文学爱好者的网上家园，正会聚越来越多的作者。他们不论水平高低，只字片言旨在一抒胸臆；写作体裁丰富，诗歌、散文、随笔、杂谈甚至故事、小说，都能信手拈来。文学网精品稿件还通过齐鲁晚报手机客户端“齐鲁壹点”推送、评论，通过本版向读者展示，不可不看哦。

扫二维码，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青未了文学“壹点号”的投稿方式，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



【生活琐记】

## 穿落叶

□康霞

我出生在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初期，当时国家经济困难，物资贫乏，连烧火做饭的燃料都很缺，爸爸好不容易托熟人买了点烟煤（那时没有煤球）也总是不够用，家里经常连做饭的柴火都没有，走在路上见到地上有干树枝或几片干枯的树叶，也往往会捡起来回家烧火。

我八九岁时的一年秋天，晚上刮了一夜大风，天不亮姐姐就起床穿落叶去了，回来时拖着一条长长的麻绳，上面缀满了落叶。我看到了就对姥姥说：“明天我也要穿落叶，你也给我做一个穿落叶的竹签子吧。”姥姥就找来一根竹篾，把前头削尖了，在后面削了一圈凹下去的小槽，把一条长长的麻绳拴在小槽里，然后在麻绳的尾部挽上一个结，这样穿落叶的竹签就做好了。我看着我的绳子比姐姐的短了好多，就问姥姥：“我的绳子怎么这么短呀？”姥姥说：“你能把这个穿满就不错了。”

晚上睡到半夜，听着窗外又刮起了大风，我心中很高兴，对姐姐说：“姐姐你听，刮风了，明天一定还会落下好多树叶。”

穿落叶也要选地方的，像杨树、梧桐树的树叶比较大，比较好穿；而柳树的树叶比较小，就不好穿了。学校前面有几排参天白杨树，是穿落叶的最佳地点，所以去的人很多。一大早，妈妈起来做饭，对我说：“你不是说要去穿落叶吗？怎么还没起床呀。”我看看放在桌子上的竹签，想想昨天说的话，这才不情愿地起了床。

走到小树林里一看，已经有好几个小朋友在那里了，我找到姐姐时，她已经穿了好长一大串落叶了。见我过来，姐姐教给我穿落叶的方法：用竹签的尖头在落在地面的树叶上一扎，再把它穿在绳子上。我穿起一片树叶，接着把它拉到了后面的绳子上，姐姐看到后对我说：“你这样太慢了，一块穿上好几片叶子，再拉过去，这样就快多了。”我按照姐姐教的方法，果然快多了，可惜小树林里人越来越多，落叶越来越少，老远看到一片大的树叶，都会跑过去好几个人。看着地上已经没有落叶了，大家才慢慢离去。走在路上，大人们见了我们就会打招呼说：“穿的树叶可真多啊。”那些穿落叶多的孩子总是昂着头，得意而又谦虚地说：“不多，不多。”边说边拉着手里的竹签，后面是缀满树叶的麻绳，像一条臃肿的蟒蛇在身后蜿蜒而行，发出“哗哗”的声音，听着大人们“这孩子真勤快，真是好孩子”的夸奖，我感到很自豪，家里做饭的柴火这下有着落了。

【岁月留痕】

## 母亲的炸丸子

我的家乡在鲁西南平原——菏泽曹县，据说这一带是厨师鼻祖伊尹的家乡。千百年来，故乡的人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在创造灿烂文化的同时，也烹饪出各种美味佳肴并世代流传下来。这其中，我最喜欢的要数家乡的早餐小吃，吊炉烧饼、火烧、面泡、水煎包、油茶、菜盒等。

小时候，我很少到街上去吃早餐。那时我们刚从农村老家搬到县城，日子拮据，勤俭持家的母亲总是早起来准备一家人的早饭。

我那时特别期待麦收季节，因为每年这个时候，父母都会回老家收麦子。临走前，母亲通常会超标准地留给我们兄弟俩麦收期间的生活费。无人照料的我们通常会兴奋地到街上买着吃。

那时一碗油茶一毛钱，我和姐姐要合喝一碗。聪明的姐姐总是让老板把一碗油茶倒成两份，次数多了，精明的老板发现这样会倒得多，后来就倒到一个碗里，让我们自己分。

现在每次和姐姐说起，我们兄弟俩心里都五味杂

才一下子放松下来，风景也与大路上的截然不同。路边的小贩与顾客讨价还价；菜的大妈拎着一兜兜的蔬菜瓜果，不紧不慢地回家准备饭菜；放学的小孩子在路边嬉笑打闹，旁边的大人催着抓紧回家；树荫下的石桌边，看打牌的人永远比打牌的人多；街边楼下的路边，三三两两的人们聚在一块聊天；健身器械旁，锻炼的人正压腿伸腰；送外卖的小哥，骑着电动车在向路人打听楼号……

如今，轰隆隆的铺路设

【人生边上】

## 大路和小巷

我不太喜欢在大路上走。大路是够宽敞，但车多人多，熙熙攘攘，拥挤不堪。如果驾车，时时刻刻高度紧张不说，生怕前后左右突然窜出辆电动车来。最哭笑不得的还是等红绿灯。绿灯时，眼看着前面的车过去了，自己也加油往前冲。谁知，赶到路口时，却变成了红灯，紧急刹车，心中不免一番捶胸顿足；绿灯亮了，车子启动慢了，后边的车狂按喇叭催你，让你这一路上就别想有个轻松的时候。

只有拐进了小巷子，心